

## 强军进行时 全军文学征文

军委政治工作部宣传局 解放军报社 合办

# 戈壁红柳

■张 吟

从宿舍到办公楼的路上,突袭的沙子眯了眼睛;早上起来一股温热的液体在面部流淌,捂着鼻子赶紧跑向水龙头……

唯一的军邮局可以打电话,却需要排很长的队。她只好回到宿舍静静地铺开信纸,告诉爸爸妈妈,沙漠有多辽阔,同事有多热情,天空多像一面镜子,云朵多像棉花,空气有多纯净……却只字未提这儿的艰苦、闭塞和寂寥。

## 二

时间一刻不停留地在风沙里来回穿梭,胡杨渐黄,红柳殷红,一晃大半年过去,按照组织分配,她到了一线岗位——某站总体室从事制导雷达专业。每天看着男同事们上阵地下阵地忙碌的身影,自己却在干内勤,连与武器装备试验任务接触的机会都没有。

她的心底掀起了波澜:“大学曾经连获校级优秀生的我,在这里竟然无用武之地?”内心的失落和焦虑,对梦想的热切和追求,促使她如饥似渴地主动学习。专注于新知识学习中,她发现自己心中的那丝失落和不安消失了,于是除了吃饭睡觉,她每天都沉浸在泛黄的资料堆里。

一次上级来调查了解特招入伍大学生的情况,她将自己的感受和想法一股脑儿全说了出来:“我要去一线岗位实现自己的价值!”

就这样,她成了该单位历史上第一位坚持从事制导雷达专业的女干部。身边时常有人关切地跟她说:“在阵地上风吹日晒,辐射又大,会让你皮肤黝黑、掉发脱发,你一个女孩子,还没结婚呢,不怕吗?”她坚定地脱口而出:“男同志能在这样的岗位坚守,我也一定行!”

开机、装备检查、检飞……她开始了人生中的第一个试验任务——某型号批抽检任务。无论凌晨三点还是夕阳西下,只要接到上级通知,她便随大家匆忙的脚步踏上任务车,赶往发射阵地。

在宽广辽阔的阵地上,在清一色的迷彩群里,从此多了一个个头不高、短发瘦弱却雷厉风行的女中尉。发射阵地离生活营区距离有些远,午餐经常是啃几块干馒头填饱肚子,就又投入到紧张的试验、检飞当中。想要上个卫生间还得在戈壁滩里跑半天,找合适的山坳去解决。

试验任务中,导弹支路经常发生故障,迫使试验不得不一次次停止下来。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她一头扎进厚厚的电工手册,研究各个模拟电路型号及性能。有时加班到凌晨却突然停电,她伸一伸疲惫的腰身,打开手电筒继续研究。

黑夜降临,晨曦微亮,几天的时间里,她整整分析了12张书桌大的模拟电路图,最后发现实际电路板电容值与设计值有差异,经过认真的研究分析,终于和同事们一起将故障快速有效地排除。从此,这个故障再也没有出现过。

喜欢琢磨的她并没有就此止步,她的头脑里出现了更多的问号。导弹支路出现问题的原因是什么?怎样才能避免这种故障的发生?

她一边查阅大量资料,一边向老同志请教学习,终于推导出了导弹应答信号和AGC增益调整的数学模型表达关系,同时完成了自己的第一篇科技论文并获奖,那种喜悦让她倍感珍惜。

她的好学钻研,吸引了另一颗同频共振的心,收获了属于自己的爱情,对方是跟她同年入伍一起参加任务的地方大学生。为了参加空军直接改装的某型对抗任务,她全然顾不上双方父母定下的婚期,更没有去想穿什么样的婚纱,要什么样的婚房,而是把对抗任务中的多种试验模式与对抗画面,深深地印在脑海中。

## 三

随着靶场使命的职能拓展、新武器装备的鉴定发展需求,任务越来越艰巨繁重,加班加点是家常便饭。

一天下班回家的路上,她老远看见3岁的儿子站在阳台的窗台上,她没有批评,而是进门把儿子紧紧抱在怀里问:“你为什么要站这么高,多危险啊?”

儿子调皮地笑笑说:“因为站到窗台上,我才能看到妈妈回来没有啊?”原来当时在试验科的爱人工作比她还忙,她不得不把儿子一个人留在了家里。

那年,她和爱人一起参加某型网络化作战系统定型试验任务。在年初四这个传统节日里,他们却在阵地上为了排除仿真试验故障,一直加班到清晨6点多,忘记了天亮就是大年初五。2009年,她的研究成果获得军队科技进步二等奖。

“人能走多远,不取决于你的脚,而

取决于你的心,创造的力量源于使命担当。”这是她写在工作笔记扉页的一段话。近年来,靶场试训任务越来越重,可最令她着急的是,自己的身体状况在走下坡路。

因为荨麻疹,即使在炎热的夏季都得裹得严严实实去工作,全身又疼又痒,凌晨两点无法入睡。可内心深处对导弹的无限热爱,使她忍受着身体的难受,积极参与到某型抗饱和攻击实弹战法研练研究性试验任务中。

她和同事们一起,在不到一周的时间,完成了两套方案设计编写,首次解决了包含靶弹、靶机的八目标时序设计,突破了靶场拦截目标数量最多的、种类最全的复杂环境下实弹战法研练科目设置。

阵地实地勘察刚刚结束,回到办公室,挖掘武器装备作战能力的任务已经摆在案头,等待着她的激情释放。

拿着某型检飞试验100G的视频及数据,一点一点地回放,在三种不同显控台上,捕捉兵器在同一时刻的不同干扰环境下数据及显示画面的变化,为部队作战及训练提供操作使用指南。看得头晕眼花依然目不转睛,同事们都打趣地说:李姐这是在欣赏大片呢。

热爱工作的她同样热爱生活。生活中的她简单朴素,一身军装熨得整整齐齐。工作之余,只要一有空,她就会给老公儿子做好吃的。尤其老家的饮食,样样做得原汁原味。有时她一边打电话问老母亲,一边在厨房自己实践。做这些时,她的专注像极了研究每一发导弹的神情。在戈壁深处买不到汉堡包,儿子常常得意地说:“妈妈做的汉堡包比肯德基、麦当劳的都好吃!”

阵地远处,看似柔弱的红柳在风霜中热烈地绽放着,似乎这一刻时光停止了。正在阵地参加任务的她突然接到了父亲病危的消息,交代完手头工作,她立马赶回家,父亲却永远地闭上了眼睛。她满心的难过和愧疚,却哭不出来一滴眼泪。她处理完父亲的丧事,她嘴上布满水泡,喝水只能用吸管,进食都困难。

可她下了飞机又赶往试验阵地,继续开展试验的检飞工作,检查兵器状态是否正常。领导都劝她在家里休息休息,她淡淡的一句“没事儿”,目光依然紧紧盯着显控台上的图形、表格、数据……

## ★ 风雅颂

情至心处诗最美

你在历史的天空上翱翔了五千年。以百丈之翼,千钧之力,穿越一千八百万个昼夜。你雄姿壮观,挟轧河汉。上擎苍苍,下覆漫漫。盘古开天而直视,羲和倚日以旁叹。缤纷乎八荒之间,掩映乎四海之半。可是,你飞得太久了,你飞得太累了,你驮着一个伟大民族繁衍生息积累的苦难和文明,耗尽了你的力!

飞行在如此漫长的岁月里,你的巨翼上落满了历史的灰尘,并且羽毛老化与残缺;你的利爪变得僵硬,无法对付猛兽;你犀利的目光变得模糊,视线穿不透乱云飞渡……

于是,你落在沼泽地上,喘息着,等待着。猛兽围过来觊觎着你,连蚂蚁也集群来等待,舔食你被荆棘刺伤的伤口之血!

乌云低回,高树悲风。你做出一个震惊世界的决定:你要为自己来一次痛苦地蜕变!你吃力地飞栖于高山之崖,借岩石击打自己的喙,让它脱落,待生出新的喙,你用它一根根拔下老化和残缺的羽毛,让新的羽毛生长;你用喙将利爪上丧失了韧性的指甲拔尽,经历过痛苦的自我修复,你才能获得新生!

生于华夏的鲲鹏,开始了重生的起飞!石库门的灯光,罗霄山脉的火种,雪山草地的跋涉,黄土高原的感召……你虽翱翔于天空,可你是大地之鹏,你从安泰母亲那里获得重新腾飞的力量,展巨翼扶摇直上苍穹!

有时候你会飞得很低,可你毕竟是无可匹敌的鲲鹏!是五千年来不灭的鲲鹏!你在不断自我蜕变中变得强大而有力,坚定而自信。上九天揽月,到四海寻梦,你的雄姿与初心,海燕怎可与之相比?雄鹰也自叹弗如。

强大生于苦难!乌云再也不能把你阻挡!刹那即逝的闪电,怎比你双翼划出的长虹?一轰而过的雷霆,怎比你发出的高亢的鹏鸣?

你的长鸣,唤醒东方的雄狮,唤醒深潜的蛟龙。你的双翼,就是新世纪的大风,成群的雄鹰来追随你,成群的大雁来追随你,成群的海燕来追随你,渴望飞翔,渴望远方,渴望突破乌云,渴望一个伟大的复兴之梦!

绿色的大地,仰望你引领的方向,奔腾的江河,投下你不屈的身影;千山万岭,因你的召唤挽起了长城。

这是多么惊世的一飞啊,这是何等壮丽的重生!中华之大鹏!你腾飞起来了!乌云被你有力的长翼驱散!你腾飞起来了,冲开了一个新时代的晴空!你腾

# 大鹏歌

■李廷国

飞起来了,一雪百年之耻,寰球震惊!你腾飞起来了,自身的净化,使狡兔奔蹿,硕鼠遁形!你腾飞起来了,以压倒性的信心与力量,承载着和谐、正义、公正、公平!

不再有犹疑和彷徨,你如电的目光里,有清晰的目标和路径!不再有畏缩和屈辱,你强大的双翼上,载着道路自信、文化自信的雄风;不再有恐惧和迷茫,你的利爪与喙,使一切邪恶和贪欲败走,还它们给予我们的悲愤与惶恐。

雾霭散去,志冲星汉,揽日月同行!复兴在望,开拓前进,聚万众长征!

国有鲲鹏,中华民族站起来,富起来,强起来,屹立于二十一世纪新时代的高峰!

人民的利益至高无上,是鹏之宣言。民之幸,国之幸,党之幸。

腾飞吧,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翼展!腾飞吧,世界仰目的东方大鹏!

重生的大鹏啊,我愿为你而死,为你而生。我是你翅膀上的一根轻羽,愿随你去搏击长空,不忘初心,不辱使命,同历艰险,同历沧桑,飞翔在希望的天空!

奋力地飞翔吧,划时代的一飞,我震撼世界的东方的大鹏!

# 瓦窑堡的红

■庄 剑

我从瓦窑堡走过,看见了漫卷的红。

我说的红,是1935年11月起瓦窑堡窑洞里炕上小方桌上那一盏盏油灯散发出的光。

那些80年前的光,从未熄灭,一盏盏,在我的眼前跳跃着,跳跃成漫卷的红。油灯照耀的红,漫卷开来,如此铺张,却铺张得没有一点点浪费。

1935年12月17日,一孔窑洞里拼接的那张桌上,一盏油灯照亮了一群围坐在桌边的军人的脸。

一个为期9天的会议,确立了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策略方针。

一个为期9天的会议,塑造了共和国的骨格。

一个为期9天的会议,就是一座里程碑。这个里程碑,把一个在五百万分之一地图上才能找到的陕北黄土高原上的古老堡子,衬托得中外闻名。

“天下堡,瓦窑堡”。

还是那一盏盏油灯,把一支穿着灰色土布补丁军服的队伍照耀得容光焕发,容光焕发得像山丹丹开花红艳艳。

1936年6月,那个安静的夏夜里,有力而整齐的脚步声从这里出发,渐渐远去。

夏夜的风悄悄预言:只有8个月的时间,将成为瓦窑堡一部很长的历史。这段历史,染红了瓦窑堡,让它有了“红都”的别称。

请原谅我笨拙的笔,没有把握住你的波澜与壮阔。但是,我知道,8个月的时间,烙印在瓦窑堡的红色,也同样烙印在民族的记忆中。

只有读懂“红都”这个词,才能读懂8个月留给瓦窑堡的深刻内涵。

今天,想起瓦窑堡漫卷的红,我就骄傲。

因为,这些永不褪色的漫卷的红,将照耀每一个从瓦窑堡走过的人。

所以,我骄傲,因为我也是在漫卷的红中沿着瓦窑堡队伍足迹行进的人。

# 思念如诗

■董晓军

人眼帘浮现脑海,萦绕天地滋味清冽醇香流连忘返。

思念赋予我精神的支撑,给予我恒久的力量。军人始终与思念牢牢系在一起,久而久之,思念便成了军人梦中那把寄托情感的梭;日积月累,思念便成了军人心中心中那首托起梦想的诗。万千世界茫茫,军人最能品出思念这壶陈年老酒的味道。

每当闭上眼睛,就被思念包围。每当夜幕降临,火车鸣笛声从世界屋脊传至耳际,思念便随之呼啸而至。长长的火车深深的思念,夜晚它是雪域高原一盏明灯,照亮军人驻守边关的坚毅身影!



记忆(油画)

郑春龙作



## 长征

第4039期

# 难忘大别山

■朱成山

山上的映山红,我对它的喜爱是发自内心的,因为它已经深深镌刻在我的青春记忆里。

绿是军营的本色。大别山的夏天满眼皆绿,绿得可爱,绿得广袤。绿色的大别山,还是一座广博无垠的天然动物园,金钱豹、狼、野猪、蟒蛇等动物应有尽有。说来也巧,我还真的一次奇遇。

那是一个星期天,我请假到山那边去看望战友的父母。中午时分,我背着挎包,哼着小曲,高高兴兴地爬上了山顶,一抬头,只见一只金钱豹坐在小路中间,与我相隔只有10米左右的距离。我顿时头皮发麻,跑也不敢跑,喊也没人应,只好与它相持着,对望着。短短的三分钟犹如三年,幸好那老豹子仅向我打了一个呵欠,然后,慢腾腾地走进了旁边的杜鹃花丛中。我总算躲过了一劫,等它走远后,连滚带爬地冲下了山。

军营生活中各种各样的锤炼使我逐渐成长强大起来。不可否认的是,后来自己能干成一些事,都源自大别山的胆、大别山的识。

大别山的秋天金黄色一片,满山硕果累累,但也会因此闹出些意想不到的趣事。我在站岗时遇到的一件事,至今想起仍十分有趣。

那天半夜时分,我独自一人上山上的岗楼里站岗。突然,我听到一阵“呼哧呼哧”的喘气声由远及近,越来越急促。不好,有情况!我用脚踢开了岗楼的门,“哗啦”一下,子弹上了膛,并大喊一声:“谁!”

只见一个黑影“嗷”的一声,狂奔入山边的杂树丛中。原来是一只野猪来啃食从树上散落的果实。

我着实虚惊了一场。如果我一时冲动,几发子弹打出去,不管是否击中

## ★ 记忆

怀念,传递精神能量

如果把人生当作生命的一场旅行,我记忆中最好的风景,是大别山军营里的春夏秋冬。

1970年的12月,一辆军用大卡车把年仅16岁的我拉进了绵绵大别山,在一个名叫小关冲的山沟里生活了8年时间,留下了一连串对山里军营生活刻骨铭心的记忆。

大别山最美的季节是春天。漫山遍野的红杜鹃开得灿烂,红得极致。杜鹃丛中的兰草花更是香得醉人。

春天时节,我们自己动手,从大山上移栽许多杜鹃花、兰草花到营院里。军营前后,哨所左右,抬头低头,处处姹紫嫣红。穿行其间,我觉得这是世界上最朴素、最美丽、最生态的军营。

美在于发现。军营自有军营的美。爱美者,才会发现军营之美;爱军营之美,就会有彩色的生活。正因为如此,我慢慢地开始用笔记录军营生活的美,学会了写诗、写散文、写纪实文学。

大别山的美,大别山的爱,是我文学创作的根、创作的源。特别是大别山